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113-7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3月13日（星期三）上午9時

地點：臺北田徑場140會議室

主席：王泓翔局長

紀錄：張凱翔

出席（列）席人員：

蔡培林	陳良輝(公假)	
呂生源	羅國偉	張勝傑
曾慶勇	張維明	李榮晉
黃力卉	王美桂	張智瑋
王秉璋	張玲玲	鄭鴻彬
岳宗明	李俊義	謝宏利
蔡宗熹	鄭名翔	許曉琪
陳頡任	陳志鴻	

壹、確認本局113年3月6日113-6次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貳、報告事項

一、各科室重點工作報告與宣導事項

主席裁示：

- (一) 有關綜企科辦理本局轄管運動場館（地）不定期現場考核，後續請將考核結果提供長官知悉並追蹤後續改善情形。
- (二) 有關「克強公園游泳池改建全民運動館」動土典禮，請邀請地方民意代表、區長、里長、社區發展協會等地方人士共襄盛舉。
- (三) 有關中華民國足球協會申請借用臺北市立田徑場辦理「世界盃資格賽」，請競技科轉請足協依程序辦理，必要時邀集教育部體育署一同會勘。
- (四) 有關大巨蛋營運管理案，待「臺北文化體育園區籌備處設置要點」停止適用後，續討論未來相關業務分工及公文陳核流程。
- (五) 運動中心2.0完整計畫請設施科評估修正後儘速簽呈。

(六) 非亞奧運績優運動選手獎勵金額度經評估暫不調整，請全民科備妥說帖並持續拜會議員溝通說明。

(七) 請世壯運執行辦公室思考如何將宣傳採購案件流程簡化或以開口合約方式辦理；倘經費不敷支應，請盤點所需俾後續向市府爭取，本案請蔡副局長督導。

二、局務會議主席裁(指)示事項執行回報表

主席裁示：請依期程持續辦理。

三、本局市政白皮書案件列管表

主席裁示：

(一) 政策項目「建置『台北市體育運動資料中心』、擴大『台北市運科中心計畫』……」請競技科就運動資料整合平台系統建置、使用及推廣，與本府教育局商議討論並準備專題簡報。

(二) 其餘項目請依期程持續辦理。

四、新增民意代表關切事項報告

主席裁示：洽悉。

五、市長承諾有期限案件列管表

主席裁示：請依期程持續辦理。

六、世壯運執行辦公室行動計畫未完成案件

主席裁示：請確實掌握案件辦理進度，依期程持續辦理。

參、臨時動議：無。

肆、主席結論暨指示事項：

一、任何重大政策決定請各科室主管務必提至局務會議討論，集思廣益避免因判斷落差肇生後續問題。

二、有關議員關切事項及後續辦理情形請各科室主動回報府會連絡人。

伍、散會：上午10時58分。